

证券代码：835948

证券简称：杰外动漫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北京杰外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一般项目：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版权代理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；营销策划；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；销售代理；鞋帽批发；鞋帽零售；箱包销售；文具用品批发；文具用品零售；日用品批发；日用品销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玩具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计算机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一般项目：版权代理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；营销策划；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；销售代理；鞋帽批发；鞋帽零售；箱包销售；文具用品批发；文具用品零售；日用品批发；日用品销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玩具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

<p>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</p>	<p>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
-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部分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杰外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杰外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5日